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9、11 层
8/9/11/F, Emperor Group Centre, No.12D, Jianwai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2, P.R.China
电话/Tel.:010-50867666 传真/Fax:010-56916450 网址/Website:www.kangdalawyers.com

北京 西安 深圳 海口 上海 广州 杭州 沈阳 南京 天津 菏泽 成都 苏州 呼和浩特 香港 武汉 郑州 长沙 厦门 重庆 合肥 宁波 济南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康达股发字【2023】第 0331-1 号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5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5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5
四、发行人的设立	8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8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8
七、发行人的股本演变	9
八、发行人的业务	9
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15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42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68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79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79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80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80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和财政补贴	81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85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86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86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86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87

二十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87
二十三、结论	89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康达股发字【2023】第 0331-1 号

致：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

就贵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事宜，本所已出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康达股发字【2023】第 0332 号）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康达股发字【2023】第 0331 号）。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人的相关情况已发生变化，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361Z0454 号《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要求，本所律师就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期间（以下简称“补充核查期间”，其中相关财务数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生或变化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补充核查，并发表补充法律意见。对于原法律意见中未发生变化的内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重复披露。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并使用。本所律师在原《法律意见书》中声明的事项仍然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由于发行人已将 2023 年 1 月至 6 月有关经营及财务数据情况纳入本次补充申报范围，故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报告期”或“最近三年”或“最近三年一期”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连续期间，除此之外，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使用的词语或释义与《律师工作报告》《法律

意见书》中使用的词语或释义具有相同含义，《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不一致的，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为准。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招股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本所律师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正 文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律师已于《法律意见书》中披露发行人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情况。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上述批准和授权仍在有效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议案继续有效。

本所律师认为，就本次发行上市事宜，除尚需取得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外，发行人已取得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仍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未出现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发行人应予终止的情形，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三年，仍具备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发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实质条件补充核查如下：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为普通股，每股的金额相等，每股具有同等权利，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百二十六条及第一百二十七条的规定。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1.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独立董事、职工代表监事；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发行人业务运作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职能部门，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 根据《审计报告》《招股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4.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和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 发行人前身安佑有限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6 日，并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依法以经审计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三年，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 根据《审计报告》和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申报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3. 根据《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和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

由申报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4. 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3）发行人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6.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7.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

（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条件

1. 发行人符合《证券法》《首发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符合《上市规则》第 3.1.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38,320 万股，本次发行新股数量合计不超过 7,000 万股，且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符合《上市规则》第 3.1.1 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

3. 发行人财务指标符合相关标准，符合《上市规则》第 3.1.1 条第一款第（四）项和第 3.1.2 条第（一）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发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首发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正文部分之“四、发行人的设立”所述事实情况及本所律师核查意见均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独立性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在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具备独立性，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一）发行人的发起人

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披露了发行人的发起人的基本情况，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的发起人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的现有股东

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披露了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直接股东及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直接股东的基本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发行人的股本演变

（一）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情况。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的股本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三）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历史上的股权代持情况。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该等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不存在新增股权代持关系的情形。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经营范围及经营方式

1. 发行人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经营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2.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6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具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第二部分之“十/（六）/4. 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二）发行人的业务资质

根据发行人提供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证书更新及新增情况如下：

1.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产品类别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1	广西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桂饲证（2023）01003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8.8.23	续期
2	河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豫饲证（2023）01025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2028.9.26	续期
3	武汉安又泰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鄂饲证（2023）08903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8.9.26	续期
4	兰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甘饲证（2023）11010	甘肃省畜牧兽医局	2028.8.23	新增
5	辽宁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辽饲证（2023）01030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8.11.21	续期
6	驻马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豫饲证（2023）17014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8.11.27	续期
7	四川纽克泰德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川饲证（2023）01917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2028.3.12	续期

2. 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公司	许可类型	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1	吉林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20101309972908E002Y	-	2028.5.14	续期
2	武汉元生肽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9004MABLLMQ49M001Y	-	2028.5.18	新增
3	兰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91627100MA72P6NY9Q001W	-	2028.7.4	新增

序号	持证公司	许可类型	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记回执				
4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71728065943915J001X	-	2025.03.06	新增

3. 粮食收购许可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表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备案编号	许可/备案机关	有效期/备案日期	变动类型
1	江西安佑	江西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变更）表	歼3601220042	南昌市新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2.16	新增
2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山东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1628016	东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8.28	新增
3	天津安佑	天津市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天津市宁河区粮食局	2023.7.18	续期
4	驻马店安佑	驻马店市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41172723018	汝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6.3	续期
5	陕西安佑	粮食收购备案同意告知书	-	杨陵区粮食局	2023.9.1	续期
6	邢台安佑	河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邢台市南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10.20	续期

4.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1	大理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云）农基安加字（2023）第15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8	续期
2	山东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鲁）农基安加字（2023）第173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6.8	续期
3	文昌青牧原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琼）农基安加字（2023）第003号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6.7.17	新增
4	陕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用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06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23	续期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玉米				
5	吉林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 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吉）农基安加字（2023）第3号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5	新增
6	兰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 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甘）农基安加字（2023）第5号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9	新增
7	赣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赣）农基安加字（2023）第28号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5	续期
8	广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鸡、鸭配合饲料（含转基因成分）；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桂）农基安加字（2023）第0060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6.11.22	续期
9	江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赣）农基安加字（2020）第24号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12.7	有效期届满不再续期
10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用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鲁）农基安加字（2020）第230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3.11	有效期届满不再续期
11	山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 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晋）农基安加字（2023）第001号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2.5	新增
12	邢台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 转基因生物原料：农业农村部批准的转基因玉米	（冀）农基安加字（2023）第016号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19	新增
13	河南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进口转基因玉米	（豫）农基安加字（2021）第030号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4.12.6	新增
14	高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粤）农基安加字（2023）第120号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6.12.22	续期

5. 动物诊疗许可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1	安佑养殖服务夹江分公司	动物诊疗许可证	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	动诊证（乐夹）第2023001号	夹江县行政审批局	长期	新增

6. 进出口业务资质的更新情况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备案编号	发证/备案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1	浙江安佑	进境粮食存放、加工指定企业	进境粮食（油菜籽除外）加工企业	3308960A0S	衢州海关	2026.8.20	新增
2	广西安佑	进口粮加工/储存企业备案证书	加工储存粮食种类：玉米、大麦、高粱、小麦、豌豆	720100LSJG 20230009	邕州海关	2026.8.30	续期
3	大理安佑	进口粮食加工企业检验检疫备案表	进口粮谷种类：小麦、玉米、大豆、木薯干、高粱、黑麦	-	昆明海关动植物检疫处	长期	续期
4	高州安佑	进口粮谷加工储备企业备案证书	-	6702LS017	茂名海关	长期	续期
5	文昌青牧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46071600QU；检验检疫备案号：4600110497	文昌海关	长期	新增
6	湖北津津	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	注册登记类型：生产；主要注册登记产品：多种类的均衡油粉	4200AF024	武汉海关	2023.10.16	有效期届满不再续期
7	江苏	进境粮食存放、加工指定	进境粮食（油菜籽除外）加	231500LSJG 20230010	淮安海	2026.11.29	新增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备案编号	发证/备案机关	有效期至	变动类型
	安佑	企业	工企业		关		

注：序号 3 大理安佑进口粮食加工企业检验检疫备案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经咨询大理海关工作人员，现进口粮食加工企业检验检疫备案到期后自动延续，长期有效。大理安佑进口粮食加工企业检验检疫备案已到期自动延续，仍为有效。

序号 4 高州安佑进口粮谷加工储备企业备案证书于 2023 年 8 月 5 日到期，经咨询茂名海关工作人员，高州安佑已录入湛江海关官网公布《湛江海关进境粮食指定加工存放企业名单（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中，无需换发新证，高州安佑原进口粮谷加工储备企业备案证书仍视为有效。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已经取得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资质相较于《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未发生其他变化。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实际从事的业务所必需的中国法律下的授权和批准，可以开展相关业务和经营活动。

（三）发行人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情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4 家子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经营。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了上述境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根据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所在地的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等公司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均已就其经营目前业务取得所需的所有政府授权，在所在国的经营均符合当地的法律法规。

发行人投资部分境外子公司未办理发改委审批/备案手续（具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第一部分之“问题 6/三”），不符合当时有效的规定，存在被责令停止投资行为的风险。除此之外，发行人投资境外子公司均已履行相应的商务、外汇等部门的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投资境外公司未办理发改委审批/备案手续，不符合投资时有效的境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鉴于发行人未因前述情形而受到行政处罚，且苏州市发改委在知悉上述瑕疵后未明确要求发行人停止实施上述对外投资项目。相关境外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占发行人相应财务指标的占比较低。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如发行人因境外投资未履行发改委审批/备案手续受到任何损失或处罚，其将承担发行人经济损失。因此，发行人设立境外子公司未

履行发改委审批/备案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74,634.03	99.94%	1,148,779.61	99.94%	1,083,408.08	99.92%	723,644.01	99.77%
其中：饲料	566,539.05	98.53%	1,133,552.07	98.61%	1,063,026.32	98.04%	624,283.38	86.07%
养殖	-	-	-	-	-	-	81,413.95	11.22%
其他	8,094.97	1.41%	15,227.54	1.32%	20,381.76	1.88%	17,946.68	2.47%
其他业务收入	357.20	0.06%	740.95	0.06%	863.18	0.08%	1,669.33	0.23%
合计	574,991.22	100.00%	1,149,520.56	100.00%	1,084,271.26	100.00%	725,313.35	100.00%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五）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

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一）对发行人关联方的补充核查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 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洪平、苏美俐夫妇及其子女洪婉玲、洪翊棠、洪福佑。

（2）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①叶子，其全资控股的欣晔投资持有安佑中国 18.7383%的股权，因此叶子通过安佑中国间接持有发行人 8.6844%的股权。

②陈佐邦，其直接持有安佑中国 0.2042%的股权，其控制的企业星伟控股持有安佑中国 18.7431%的股权，因此陈佐邦合计通过安佑中国间接持有发行人 8.6175%的股权。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4）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安佑中国 2023 年度周年申报表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安佑中国的董事为欣晔投资、洪平、陈佐邦，安佑中国不设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与前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前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关联自然人及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苏玉田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苏美俐及公司前任董事苏武峰的父亲
2	谢秀凤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苏美俐的弟弟、公司前任董事苏武峰的配偶

（6）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无。

2. 发行人的关联法人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安佑中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

①景宁博纳，为发行人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6,107.8143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15.9390%；

②九江高昱，为发行人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4,089.1178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10.6710%。

（3）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清单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六）对外投资”。

（4）联营或合营企业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武汉安佑	发行人持有其 50%的股权
2	兰州新区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其 20.50%的股权

（5）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投资、控制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富能投资	实际控制人家族合计持股 100%的企业
2	安佑中国	富能投资直接持股 50.26%、洪平直接持股 0.51%的企业
3	江苏健健美	发行人控股股东安佑中国持有其 60.8255%的股权
4	江苏和佑	江苏健健美持有其 100%的股权、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持有其 100%的股权
5	黑龙江和佑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6	江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7	山东佑香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8	西平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9	河南田原畜牧业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0	济源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1	河北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2	陕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3	安徽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4	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5	荆门佑安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6	河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7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18	瓦房店恒丰良种猪养殖基地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90%的股权
19	河北佑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78.8740%的股权
20	泌阳安佑宇兴养殖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6%的股权
21	安小佑食品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0%的股权
22	安徽祥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0%的股权
23	泾县现代养猪专业合作社	安徽祥泰持有其 60%的股权
24	安小佑食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56.6038%的股权
25	绵阳市伍丰源食品有限公司	安小佑食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6	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51%的股权
27	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	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8	浙江同能	富能投资持股 100%的公司
29	齐运福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洪翊棻担任董事并全资控股的企业，系中国台湾注册企业

（6）除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外，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或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主要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鸿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洪婉玲担任董事且持股 25%的企业
2	星伟控股	公司董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佐邦担任董事，陈佐邦及其配偶、子女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安佑中国 18.7431%的股权
3	纯星投资	公司董事陈佐邦担任董事，陈佐邦及其子女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星伟控股 88.7709%的股权
4	海南敏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黄敏华控制的企业（黄敏华持股 95%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欣晔投资	公司董事黄敏华担任董事且黄敏华之女叶子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安佑中国 18.7383%的股权
6	上海并茂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黄敏华担任董事的企业
7	安佳控股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全资控股的企业
8	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控制的企业
9	成都拓赢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控制的企业（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5%）
10	兰州新区中农智汇商贸有限公司	兰州新区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陕西梅里众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监事的企业
12	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13	上海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珠海温润创新挑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5	珠海温润创荣挑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6	温润农科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7	温润煦兴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8	温润煦兴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9	温润煦兴叁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0	温润安享科盛（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1	承润（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2	广东煦兴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24	和创数字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5	全美在线（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6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7	广东国坤恒阳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8	武汉瑞林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张晶持股 59%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9	天津世昌	公司副总经理郑磊担任董事长并持股 50%、公司监事万志生担任经理及董事并持股 50%的企业
30	景宁昱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郑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1	上海韵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真持股 10%，王真的弟弟王哲持股 90%的企业
32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阳元洪的配偶李洁玉担任经理的企业

（7）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段绍钧实际控制的企业
2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	湖北君合川畜牧有限公司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	武汉安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晶实际控制的企业
5	武汉安信三城庄农业园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晶实际控制的企业
6	江苏金远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华实际控制的企业

3. 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王兴华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卸任
2	叶芳	公司前任监事，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卸任
3	段绍钧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卸任
4	郭莉真	公司前任监事，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卸任
5	桂建芳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卸任
6	耿建涛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7	陈玉祥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8	张天西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9	乔文湘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0	褚国董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1	邬本成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2	张晓娜	公司前任财务总监，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卸任
13	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前任财务总监张晓娜担任董事、直接持股 19%的企业
14	鼎晖投资	原系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通过股份转让退出持股
15	富日控股	公司前任董事苏武峰及其配偶、子女控股的企业
16	北京湃克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王兴华的配偶全资持股的企业
17	上海喆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真的弟弟王哲曾担任执行董事并全资控股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注销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8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卸任
19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8 月卸任
20	上海正宜机器工程技术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姚民仆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卸任
21	太仓安佑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注销
22	安佑生物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23	怀化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24	武汉旭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系发行人间接持股 46%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注销
25	江苏佑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注销
26	清远安佑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注销
27	天津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注销
28	湖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注销
29	广东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注销
30	四川和佑巴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持股 80%的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注销
31	江苏和佑绿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持股 55%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注销
32	驻马店翔佑农牧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间接持股 44%的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注销
33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间接持股 100%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注销

注：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的企业包括唐河县裕嘉农发有限责任公司、浙江裕嘉裕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鲁山县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平顶山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商丘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孟州市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源兴农牧有限公司、登封市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明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平县裕嘉一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驻马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武陟瀛海禽业有限公司。

（二）对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补充核查

1. 重大关联交易分类依据

本节披露的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为：与关联方年度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00 万元以上（半年度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00 万元以上）。此外，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必要支出，均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重大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507.65	30,663.12	62,945.81	6,631.67
	关联租赁收入	-	-	-	1,024.69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40,300.00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章 “（二）/3/（2）/②关联方担保”			
	出售资产	-	-	-	44,500.00
一般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43	965.37	1,193.34	580.6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0.52	120.25	372.99	1,269.23
	关联租赁费用	详见本章 “（二）/4/（1）/③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章 “（二）/4/（1）/④关联方担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70.48	1,266.19	1,246.99	1,169.40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500.00
	关联方资金使用费	-	-	117.87	137.33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章 “（二）/4/（2）/③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	-	90.00	-

3. 重大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关联销售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武汉安佑	销售饲料、饲料原料等	591.72	0.10%	1,489.10	0.13%	1,521.48	0.14%	665.76	0.09%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销售饲料等	16,915.93	2.94%	29,174.02	2.54%	61,424.33	5.67%	5,965.91	0.82%
合计		17,507.65	3.04%	30,663.12	2.67%	62,945.81	5.81%	6,631.67	0.91%

武汉安佑为从事饲料生产和销售业务的发行人合营企业，发行人主要向其销售预混料和饲料添加剂等饲料原料用于其饲料生产；江苏和佑原为发行人从事生猪养殖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江苏健康美，成为发行人关联方，因此 2020 年发行人与其关联交易金额较小，由于生猪养殖行情下行，2022 年江苏和佑大幅收缩了其生猪养殖业务，故 2022 年开始发行人向其销售量出现大幅下滑。

发行人向上述关联方的产品销售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经与非关联方相同产品销售价格对比，上述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②关联租赁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作为出租方的重大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构筑物	-	-	-	1,024.69

上述租赁系江苏和佑未转让前，江苏和佑向其参股公司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

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出租位于黑龙江兰西县的占地面积约 687 亩、建筑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的猪场租赁收入，合同租期为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止。上述猪场租金参考同等规模猪场市场价并经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江苏和佑及其控制子公司	-	-	-	40,3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余额为 40,300.00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 11 月发行人转让江苏和佑导致的期末尚未结清的往来款。上述往来款已于 2021 年 3 月前结清，发行人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向其收取资金使用费 192.91 万元，因此上述资金拆借不存在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和佑	3,000.00	2019/7/19	2021/1/13	是
黑龙江和佑	2,000.00	2020/1/19	2021/1/13	是

黑龙江和佑为江苏和佑的子公司，江苏和佑在 2020 年 11 月剥离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业务经营提供担保具有合理性；江苏和佑剥离后因债权人解除担保手续流程较长，延续到 2021 年 1 月正式解除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③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发生额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2020 年发生额
-----	--------	---------------------	-----------	-----------	-----------

江苏健健美	出售资产	-	-	-	44,500.00
-------	------	---	---	---	-----------

2020 年度公司向江苏健健美出售资产系 2020 年 11 月，为剥离生猪养殖业务，公司向其出售江苏和佑 100%股权。本次资产出售的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之“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二）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资产出售或收购”。

4. 一般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一般关联采购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饲料原料	-	658.42	898.93	538.90
武汉安佑	采购饲料	-	-	34.61	-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采购试验猪或猪只试验费	9.46	69.61	28.65	1.24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猪肉	-	0.44	3.57	0.40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采购副食品	70.23	216.37	204.05	10.73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消毒液	11.74	19.41	23.53	19.40
上海喆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信息技术服务	-	-	-	10.00
上海韵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网络费	-	1.12	-	-
合计	-	91.43	965.37	1,193.34	580.67
占营业成本比例	-	0.02%	0.09%	0.12%	0.10%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的采购根据双方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具有商业合理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

②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一般关联销售、提供劳务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驻马店翔佑农牧有限公司	销售生猪	-	-	-	3.38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	-	-	107.47	250.01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	-	-	25.23	20.95
武汉安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动保产品等	-	-	11.60	19.95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动保等	-	11.37	10.77	14.86
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饲料等	-	-	-	118.58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动保产品等	-	3.55	-	-
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副食品	-	-	-	0.23
苏玉田	销售饲料	60.52	105.33	70.86	57.25
江苏金远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	-	-	147.06	784.02
合计	-	60.52	120.25	372.99	1,269.23
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1%	0.01%	0.03%	0.17%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的销售根据双方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具有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

③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3 年 1-6 月						
天津世昌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	-	142.50	65.22	103.87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成都拓赢	房屋及建筑物	-	-	54.31	2.20	49.01
2022 年度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	-	285.00	135.56	207.75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	-	90.52	7.45	98.03
2021 年度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	-	193.94	70.70	154.68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	-	99.75	11.38	102.93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156.67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113.89

公司子公司四川纽克泰德因生产经营需要于 2014 年与成都拓赢签署了十年期的租赁合同，早于公司 2015 年收购四川纽克泰德股权之前。双方关联租赁定价系由四川纽克泰德当时的股东与成都拓赢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四川纽克泰德后并未发生变化，定价公允。

公司子公司天津安佑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郑磊、万志生等人于 2006 年合资成立的公司，天津世昌原系郑磊、万志生创办的从事饲料生产的企业，根据当时双方股东的合作约定，天津安佑成立后为尽快投入生产，租赁天津世昌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用于生产经营，天津世昌不再从事饲料生产业务。根据天津安佑和天津世昌签订的租赁合同，2020 年至 2022 年度租金分为 156.67 万元、154.68 万元和 285 万元。2021 年 12 月双方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约定租期 15 年，租金上涨至 285 万元/年，原因是随着天津安佑拓展反刍饲料业务新增租赁部分厂房和土地。双方租金系在天津世昌向第三方出租周边厂房及土地租金的基础上协商定价，租赁价格公允。

④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2,433.33	2019.7.19	2020.7.19	是
洪平	26,000.00	2017.03.13	2022.04.17	是
洪平	2,000.00	2021.08.19	2022.08.09	是
洪平	2,950.00	2022.11.22	2024.11.22	否
洪平	50.00	2022.11.22	2023.05.25	是
洪平	1,950.00	2022.11.25	2024.05.24	否
洪平	50	2022.11.25	2023.05.22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0.05.25	2021.05.0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17	2022.05.0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1.25	2022.05.1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2.21	2022.10.21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5.09	2022.12.2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5.17	2023.05.05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19.04.30	2020.04.21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0.03.13	2021.03.1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1.15	2021.09.10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1.01.22	2021.09.10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1.03.23	2022.03.03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1.06.29	2022.03.0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13	2022.03.25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2.03.04	2022.09.07	是
洪平、苏美俐	3,100.00	2022.03.04	2023.03.03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2.03.08	2023.03.0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25	2023.03.15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4.29	2023.04.11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3.29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4.17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4.24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19.05.23	2020.03.04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	1.00	2022.03.25	2022.09.24	是
洪平	1.00	2022.03.25	2023.3.24	是
洪平	5,998.00	2022.03.25	2023.05.08	是
洪平	2,000.00	2022.03.25	2023.04.27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3.03	2022.06.03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	2022.05.17	2023.05.17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	2022.10.11	2023.3.27	是
洪平、苏美俐	270.00	2022.10.11	2023.09.30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3.06	2021.01.05	是
洪平、苏美俐	950.00	2020.08.06	2021.08.05	是
洪平、苏美俐	950.00	2020.08.21	2021.08.20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8.24	2021.08.23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0.08.27	2021.08.26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0.10.27	2021.10.26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7.16	2021.09.27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8.06	2022.04.08	是
洪平、苏美俐	325.00	2021.09.28	2022.03.28	是
洪平、苏美俐	325.00	2021.09.28	2022.09.27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1.12.14	2022.09.05	是
洪平、苏美俐	HKD3,300.00	2022.08.05	2023.07.27	否
洪平、苏美俐	325	2021.09.28	2023.03.27	是
洪平、苏美俐	5,925.00	2021.9.28	2024.6.28	否
洪平、苏美俐	6,100.00	2021.09.28	2023.03.28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8.23	2020.08.22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0.22	2020.10.2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1.16	2021.01.08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11.16	2021.11.1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12.28	2021.12.23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1.02.26	2022.02.21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1.10.21	2022.10.12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0.27	2022.10.12	是
洪平、苏美俐	600.00	2021.11.05	2022.10.31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2.22	2023.02.17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3.02	2023.02.24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1.21	2020.01.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1.15	2020.11.09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1.25	2020.11.19	是
洪平	2,000.00	2022.12.15	2023.12.13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0.07.01	2021.06.30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0.08.19	2021.08.1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0.12.25	2021.12.3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1.04.29	2022.02.1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19.01.23	2020.01.2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19.06.17	2020.06.1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7.18	2020.07.17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2.12.22	2024.12.21	否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12.22	2023.04.25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12.22	2023.06.28	是
洪平、苏美俐	2,700.00	2022.12.29	2024.12.28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	2022.12.29	2023.06.29	是
洪平	500.00	2020.12.30	2021.12.30	是
洪平	950.00	2021.01.29	2021.12.29	是
洪平	950.00	2021.02.01	2021.12.29	是
洪平	950.00	2021.04.22	2022.04.22	是
洪平	700.00	2021.04.27	2022.04.27	是
洪平	950.00	2021.04.29	2022.04.2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8.06	2022.03.24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23	2022.08.02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1.11.12	2022.03.22	是
洪平、苏美俐	3,500.00	2022.03.07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15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2,500.00	2022.03.23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3.23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24	2023.01.1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5.16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6.30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8.02	2023.02.02	是
洪平	3,000.00	2019.10.25	2020.04.24	是
洪平	100.00	2020.08.31	2021.02.28	是
洪平	8,900.00	2020.08.31	2021.08.30	是
洪平	3,000.00	2020.08.31	2022.08.30	是
洪平	9,000.00	2020.09.28	2021.09.28	是
洪平	2,000.00	2021.02.09	2021.06.04	是
洪平	5,000.00	2021.06.25	2022.03.29	是
洪平	3,000.00	2021.09.27	2022.03.30	是
洪平	4,000.00	2022.03.29	2023.03.29	是
洪平	3,000.00	2022.03.30	2022.12.29	是
洪平	3,000.00	2022.08.16	2023.03.27	是
洪平	2,000.00	2022.10.27	2023.03.28	是
洪平	3,000.00	2022.10.28	2023.04.11	是
洪平	4,000.00	2019.08.28	2020.08.27	是
洪平	10,200.00	2019.09.03	2020.09.02	是
洪平	800.00	2019.09.05	2020.09.04	是
洪平	2,000.00	2019.11.14	2020.02.13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2.30	2022.08.21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2.08.23	2023.04.22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3.16	2022.11.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洪平、苏美俐	541.34	2022.05.13	2025.05.13	否
洪平、苏美俐	40.75	2022.05.13	2023.05.13	是
洪平、苏美俐	496.02	2022.06.15	2025.06.15	否
洪平、苏美俐	37.34	2022.06.15	2023.06.15	是
洪平、苏美俐	309.29	2022.07.01	2025.07.01	否
洪平、苏美俐	6.31	2022.07.01	2023.04.01	是
洪平、苏美俐	340.45	2022.08.10	2025.08.10	否
洪平、苏美俐	0.33	2022.08.12	2023.05.1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6.95	2022.08.10	2023.05.10	是
洪平、苏美俐	341.38	2022.08.12	2025.08.12	否
洪平、苏美俐	6.64	2022.08.12	2023.05.12	是
洪平、苏美俐	14.94	2022.08.29	2025.08.29	否
洪平、苏美俐	0.30	2022.08.29	2023.05.28	是
洪平、苏美俐	92.04	2022.09.02	2025.09.02	否
洪平、苏美俐	1.88	2022.09.02	2023.06.02	是
洪平、苏美俐	21.67	2022.09.06	2025.09.06	否
洪平、苏美俐	0.44	2022.09.06	2023.06.06	是
洪平、苏美俐	113.43	2022.09.07	2025.09.07	否
洪平、苏美俐	2.31	2022.09.07	2023.06.07	是
洪平、苏美俐	9.46	2022.09.22	2025.09.22	否
洪平、苏美俐	0.19	2022.09.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206.19	2022.09.30	2025.09.30	否
洪平、苏美俐	4.21	2022.09.30	2023.06.30	是
洪平、苏美俐	19.32	2022.10.14	2025.10.14	否
洪平、苏美俐	0.20	2022.10.14	2023.04.14	是
洪平、苏美俐	38.25	2022.10.19	2025.10.19	否
洪平、苏美俐	0.39	2022.10.19	2023.04.19	是
洪平、苏美俐	40.10	2022.11.10	2025.11.10	否
洪平、苏美俐	0.41	2022.11.10	2023.05.10	是
洪平、苏美俐	25.09	2022.12.20	2025.12.10	否
洪平、苏美俐	0.25	2022.12.20	2023.06.20	是
洪平、苏美俐	45.68	2022.12.20	2025.12.20	否
洪平、苏美俐	0.46	2022.12.20	2023.06.20	是
洪平、苏美俐	201.66	2022.12.22	2025.12.22	否
洪平、苏美俐	1.74	2022.12.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0.3	2022.12.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谢秀凤	USD2.30	2019.11.05	2020.01.07	是
谢秀凤	USD2.30	2019.11.29	2020.01.07	是
谢秀凤	USD4.59	2019.11.29	2020.01.20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	TWD1,000.00	2020.08.14	2020.12.22	是
谢秀凤	USD5.08	2021.05.14	2021.06.0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06.24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08.03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08.11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08.27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10.21	2021.11.2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11.12	2021.12.2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12.27	2022.06.2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2.01.13	2022.02.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2.03.07	2022.03.08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36	2022.03.07	2022.03.1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6	2022.03.07	2022.03.1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6	2022.03.21	2022.04.1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2.04.11	2022.04.2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77	2022.07.15	2022.08.1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8.04	2023.02.0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1.06	2022.12.15	2022.12.16	是
谢秀凤	TWD2,250.00	2013.06.05	2020.12.3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300.00	2013.06.05	2021.12.3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500.00	2013.06.05	2028.06.05	否
谢秀凤、洪婉玲	TWD150.00	2013.06.05	2023.06.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300.00	2013.06.05	2022.12.31	是
谢秀凤	TWD384.17	2019.10.07	2020.01.07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19.10.11	2020.01.08	是
谢秀凤	TWD292.97	2019.10.14	2020.01.07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19.10.25	2020.01.22	是
谢秀凤	TWD417.72	2019.10.31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379.71	2019.11.06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307.52	2019.11.06	2020.04.06	是
谢秀凤	TWD307.52	2019.11.06	2020.04.08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19.11.18	2020.01.14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	USD10.12	2019.11.29	2020.01.14	是
谢秀凤	USD4.59	2019.12.30	2020.03.10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1.06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1.08	2020.04.08	是
谢秀凤	TWD302.72	2020.01.14	2020.04.08	是
谢秀凤	TWD302.72	2020.01.14	2020.04.29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1.22	2020.04.22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1.29	2020.04.10	是
谢秀凤	TWD137.92	2020.03.10	2020.05.21	是
谢秀凤	TWD303.73	2020.03.10	2020.06.22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3.23	2020.04.30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3.27	2020.04.21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3.27	2020.05.04	是
谢秀凤	USD2.39	2020.03.31	2020.04.21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4.08	2020.07.07	是
谢秀凤	TWD387.19	2020.04.08	2020.07.23	是
谢秀凤	TWD304.54	2020.04.10	2020.06.22	是
谢秀凤	USD1.64	2020.04.21	2020.05.06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4.22	2020.07.22	是
谢秀凤	TWD302.14	2020.05.04	2020.07.23	是
谢秀凤	USD20.33	2020.05.05	2020.06.30	是
谢秀凤	TWD53.13	2020.05.06	2020.08.21	是
谢秀凤	TWD482.27	2020.05.08	2020.08.19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5.14	2020.08.24	是
谢秀凤	TWD262.39	2020.06.10	2020.08.21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6.11	2020.08.24	是
谢秀凤	TWD401.19	2020.07.07	2020.09.01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7.07	2020.10.07	是
谢秀凤	USD20.43	2020.07.15	2020.08.25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7.17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7.22	2020.10.22	是
谢秀凤	TWD424.55	2020.08.07	2020.09.23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	USD4.79	2020.08.12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140.73	2020.08.24	2020.09.01	是
谢秀凤	TWD140.73	2020.08.24	2020.09.23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08.24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599.78	2020.08.25	2020.10.16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09.22	2020.10.26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09.23	2020.10.26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10.07	2021.01.07	是
谢秀凤	TWD274.90	2020.10.12	2020.10.16	是
谢秀凤	TWD293.10	2020.10.12	2020.10.20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10.19	2020.12.18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0.20	2020.12.18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10.22	2021.01.22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11.16	2021.03.23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1.24	2021.02.19	是
谢秀凤	USD20.43	2020.12.15	2021.02.19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2.21	2021.02.19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1.01.07	2021.04.07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1.01.13	2021.03.23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1.01.20	2021.07.19	是
谢秀凤	USD2.45	2021.01.22	2021.03.23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1.01.22	2021.04.22	是
谢秀凤	USD2.45	2021.02.05	2021.08.04	是
谢秀凤	TWD1,000.00	2021.04.22	2021.07.22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1.04.23	2021.07.30	是
谢秀凤	USD2.45	2021.05.19	2021.07.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30.64	2021.03.19	2021.09.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6.08	2021.09.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45	2021.06.09	2021.09.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07.07	2021.10.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07.22	2021.10.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8.17	2021.10.28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8.25	2021.10.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9.30	2021.11.0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10.07	2022.01.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10.18	2022.04.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10.22	2022.01.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12.16	2022.06.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1.07	2022.04.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1.18	2022.06.1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3.21	2022.05.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4.07	2022.07.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4.15	2022.05.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7.07	2022.10.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9	2022.07.21	2022.07.2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08	2022.08.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08	2022.11.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31	2022.09.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9.01	2022.09.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06	2022.09.2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14	2022.11.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20	2022.11.0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10.07	2022.11.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11.17	2022.12.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11.23	2022.12.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12.01	2023.03.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23	2023.06.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2.12.23	2023.02.17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洪平、苏美俐	700.00	2022.03.10	2022.11.10	是
洪平	950.00	2022.05.26	2023.04.17	是
洪平	1,000.00	2022.07.27	2023.07.27	否
洪平	500.00	2022.03.30	2023.03.17	是
洪平	500.00	2022.03.30	2023.03.23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10.00	2020.03.18	2021.03.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	2020.03.18	2020.12.24	是
洪平、苏美俐	1,890.00	2020.03.20	2021.03.15	是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0.03.31	2021.03.15	是
洪平	1,000.00	2021.01.28	2022.01.05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2.30	2022.08.29	是
洪平	HKD200.00	2019.12.31	2020.06.28	是
洪平、苏美俐	700.00	2022.03.24	2022.11.23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5	2023.08.04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1.26	2022.09.2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5	2023.08.04	否
洪平、苏美俐	800.00	2022.06.27	2023.02.26	是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3.05.17	2024.05.14	否
洪平、苏美俐	300	2023.05.16	2024.05.10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2.01	2025.02.01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3.08	2025.03.08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1.12	2025.01.12	否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3.01.16	2025.01.16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2.20	2025.02.20	否
洪平	4,000.00	2023.03.17	2024.03.08	否
洪平	3,000.00	2023.03.27	2023.06.26	是
洪平	2,000.00	2023.03.28	2024.03.08	否
洪平	3,000.00	2023.04.12	2024.03.08	否
洪平	3,000.00	2023.05.31	2024.02.28	否
洪平	2,000.00	2023.02.13	2024.02.09	否
洪平	2,000.00	2023.03.08	2024.03.06	否
洪平	2,000.00	2023.02.17	2024.02.15	否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3.03.09	2024.03.09	否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3.04.25	2024.04.25	否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3.05.31	2023.06.25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3.08	2024.03.08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3.15	2024.03.15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3.03.24	2024.03.24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1.30	2023.09.29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5.12	2024.01.11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1.31	2023.09.29	否
洪平、苏美俐	10.11	2023.01.03	2026.01.03	否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2.04	2023.08.04	否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3.04.06	2023.04.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3.01	2023.06.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6.01	2023.09.01	否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3.01.03	2023.02.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3.03.29	2023.04.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3.04.25	2023.05.03	是
洪平	500	2023.03.29	2024.03.08	否
洪平	500	2023.03.17	2024.03.08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4	2023.10.13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24	2023.10.23	否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3.03.20	2023.11.19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3	2023.10.12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3	2023.10.12	否

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0.48	1,266.19	1,246.99	1,169.4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	300.00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	-	-	200.00

注：根据公司子公司山川生物与关联方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山川生物和武汉安又泰与关联方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按照 8% 的利率向借款方收取利息。

上述资金拆借，系关联方因其经营需要临时向公司借款，公司 2021 年度收回后未再发生。

②关联方资金使用费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	-	15.48	1.92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22.25	22.64
江苏和佑及其控制子公司	-	-	80.14	112.77

上述关联方资金使用费收入系公司与其进行资金拆借收取的利息，2022 年度公司未再发生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

③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晓娜	300.00	2019/11/12	2020/5/12	是

公司为张晓娜提供担保的原因为张晓娜离职后加入公司客户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借款用于客户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回款，具有合理性，并已于 2020 年 5 月到期解除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④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武汉安佑	采购资产	-	-	90.00	-

上述资产采购是公司子公司山川生物向关联方武汉安佑采购一辆二手奔驰车用于办公，以鉴定评估价进行交易，定价公允。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规性

发行人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审议情况如下：

2023 年 5 月 7 日、202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9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关联交易事项合法、有效，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其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为交易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或事后确认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及明显损害发行人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或采购支出的比例较小，公司营业收入或利润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程序

经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程序规定未发生变更。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规定已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

司法》《首发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等承诺函的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禁止性规定，承诺内容合法、有效。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前述主体作出的承诺内容未发生变动，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同业竞争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等承诺函的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禁止性规定，承诺内容合法、有效。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前述主体作出的承诺内容未发生变动，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不动产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的不动产如下：

1. 发行人及境内子公司已取得权属证书的不动产权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苏（2023）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037633 号	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53.30	2059.10.19	无
2	安佑生物	苏（202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309843 号	太仓市沙溪镇台北路 6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1,370.60	2062.8.29	无
3	山川生物	武新国用（2010）第 030 号	东湖开发区神墩一路以北、光谷八路以西	出让	工业用地	28,725.75	2059.12.15	无

4	汉川安佑	鄂（2022）汉川市不动产权第 0031093 号	汉川市马口镇工业园	出让	工业用地	54,628.90	2064.7.25	无
5	漳州日高	漳芎国用（2009）第 00320 号	芎城区石亭镇鳌门村	出让	工业用地	29,753.90	2056.11.1	无
6	江苏安佑	淮 C 国用（2006 出）第 58 号	楚州区城东乡张巷村	出让	工业用地	40,626.00	2052.12.28	无
7	长沙安佑	望变更国有（2015）第 9074 号	长沙市望城区喻家坡街道仁和路 8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9,592.10	2057.5.14	无
8	河南安佑	豫（2017）中牟县不动产权第 0001695 号	官渡组团雨舟路西侧、辉煌四路南侧年产 6 万吨饲料项目 1# 车间	出让	工业用地	24,399.20	2061.11.17	无
9	浙江安佑	龙游国用（2009）第 101-1718 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发区城南南路	出让	工业用地	13,120.00	2053.3.11	无
10	驻马店安佑	汝国用（2011）第 009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内	出让	工业用地	21,969.51	2061.2.23	无
11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市不动产权第 0007635 号	咸家工业区农场路北	出让	工业用地	6,667.00	2064.8.27	无
12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市不动产权第 0006171 号	高密市咸家工业区咸家社区红光大街 3457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7,469.00	2064.8.27	无
13	广汉安佑	川（2016）广汉市不动产权第 0000556 号	广汉市小汉镇洛阳村 6、7 社	出让	工业用地	36,015.50	2061.10.12	无
14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317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222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046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903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709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178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6,560.00	2071.2.25	无
15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69557 号/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152 号/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640 号	荣昌高新区荣隆园双龙大道 2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3,666.00	2071.11.30	无

16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015548 号	荣昌高新区荣隆园 2021-RC-8-13 地块	出让	工业用地	12,214.00	2071.12.9	无
17	重庆安佑生物	渝（2023）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47953 号	万州市金田镇金山社区范围	出让	工业用地	32,582.00	2073.1.31	无
18	安徽安佑	皖（2017）寿县不动产权第 0001193 号	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创业大道与黄楼路交叉口东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47,469.10	2063.3.27	无
19	广西安佑	桂（2017）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771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园区凤凰路西段南面	出让	工业用地	23,538.63	2063.5.20	无
20	广西安佑	宾国用（2015）第 003 号	宾阳县黎塘工业园区凤凰路二期南面	出让	工业用地	5,675.35	2064.9.11	无
21	襄阳安佑	鄂（2018）襄州区不动产权第 0016846 号	襄阳市襄州区伙牌工业园（伙牌村）	出让	工业用地	33,539.20	2065.12.10	无
22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3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4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5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6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7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8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9 号/辽（2020）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9001602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出让	工业用地	33,333.00	2063.4.9	无
23	荆州安佑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852 号	市沙市区观音档镇皇屯村	出让	工业用地	33,354.35	2063.09.22	无
24	邢台安佑	冀（2016）南和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04 号	水源路西、岗头街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20,000.00	2066.7.14	无
25	邢台安佑	南国用（2012）第 02000581 号	天牛东路西侧、岗头街路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13,333.30	2062.10.9	无
26	陕西安佑	陕（2016）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2867 号	西宝高速以南、西宝高铁以北、	出让	工业用地	28,187.46	2064.12.30	无

			东环线以西					
27	云南安佑	云（2023）宜良县不动产权第 0010851 号	宜良县北古城镇工业园区饲料片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9,982.90	2066.9.17	无
28	江西安佑	赣（2018）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116455 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姑西路 66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576.40	2063.12.3	无
29	高州安佑	粤（2017）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864 号、粤（2021）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1162 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	出让	工业用地	31,827.90	2063.11.21	无
30	南通安佑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20625 号	如皋市如城街道中山西路 60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36,159.00	2065.7.29	无
31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2 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3 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4 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5 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出让	工业用地	9,066.62	2052.6.25	无
32	黑龙江安佑	黑（2016）兰西县不动产权第 0002066 号	兰西县工业示范基地	出让	工业用地	32,464.97	2065.3.15	无
33	山西安佑	祁国用（2014）第 GJ219 号	祁县经济开发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5,583.41	2057.06.21	无
34	乐山安佑	川（2020）夹江县不动产权第 0012670 号	夹江县新场镇凤翔路 8 号 4 幢 A 区	出让	工业用地	33,155.81	2065.6.9	无
35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7 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58673 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58672 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6 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5 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8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	出让	工业用地	25,931.00	2065.9.7	无
36	大理安佑	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 0000205 号	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	出让	工业用地	20,826.10	2068.8.3	抵押

			烟坡片区祥姚公路以南康裕石材以东					
37	嘉兴安佑	桐国用（2015）第 06717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5,330.00	2053.4.27	无
38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579 号/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780 号/鄂（2018）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689 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 36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0,960.20	2063.8.14	无
39	湖北津津	云国用（2013）第 12139 号	云梦县隔蒲镇化工园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0,728.10	2062.11.5	无
40	湖北津津	云国用（2013）第 12251 号	云梦县隔蒲镇化工园区	出让	工业用地	2,254.44	2063.10.28	无
41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5 号、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6 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出让	工业用地	17,545.15	2065.9.28	无
42	宣城安佑	泾国用（2015）第 1816 号	泾县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有限公司 1-6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2,341.40	2062.4.15	无
43	广西普乐益	桂（2021）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8577 号/桂（2023）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315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面	出让	工业用地	41,806.20	2065.12.16	无
44	兰州安佑	甘（2021）兰州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1 号	BZ1#（寿鹿山路）以东、甘肃宏森新材料有限公司、京陇节能建材有限公司以西、南北临储备用地	出让	工业用地	26,672.40	2071.3.10	无
45	文昌青牧原	琼（2021）文昌市不动产权第 0014237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工业园区内	出让	工业用地	30,337.79	2070.7.28	抵押
46	贵州安佑	黔（2021）息烽县不动产权第 0002476 号	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	出让	工业用地	23,158.45	2071.6.29	无
47	玉溪安佑	云（2022）红塔区不动产权第 0006280 号	玉溪市红塔区研和工业园区-滇中（玉溪）粮食物流产业园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7.23	2071.10.8	抵押

48	武汉元生肽	鄂（2022）仙桃市不动产权第 0028854 号	仙桃市郭河镇凤凰大道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29,054.90	2072.8.10	无
49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4/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6/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7/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8/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26/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29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出让	住宅用地	969.15	2082.4.28	无
50	宜宾安佑	川（2023）珙县不动产权第 0008260 号	珙县巡场镇经开区塘坝园区工业地块	出让	工业用地	25,972.58	2053.4.2	无
51	广西中良旺	桂（2019）钦州市不动产权第 0170188 号	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区四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3,345.86	2069.9.8	无
52	内蒙古安佑	内蒙（2023）巴市不动产权第 0019883 号	巴彦淖尔经济技术开发区河套大街南	出让	工业用地	26,667.20	2073.6.15	无

（2）房屋建筑物所有权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m²）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1	安佑生物	苏（2023）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037633 号	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非居住	11,516.24	无	原始取得
2	安佑生物	苏（202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309843 号	太仓市沙溪镇台北路 6 号	工业	16,423.37	无	原始取得
3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68529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办公楼）	办公楼	1,352.65	无	原始取得
4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35866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主车间）	车间	3,536.01	无	原始取得
5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35868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一）	车间	3,607.20	无	原始取得
6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35867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二）	车间	4,210.00	无	原始取得
7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67867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三）	车间	2,361.15	无	原始取得
8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67866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预混料车间）	车间	1,897.22	无	原始取得
9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芑字第 01167868 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综合楼）	综合楼	2,046.71	无	原始取得

10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2003042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一路199号办公楼	办公	4,026.19	无	原始取得
11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2003043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一路199号1号厂房	工、交、仓	3,199.95	无	原始取得
12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2003044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一路199号4号厂房	工、交、仓	3,199.95	无	原始取得
13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2003045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一路199号2号厂房	工、交、仓	2,505.50	无	原始取得
14	汉川安佑	鄂（2022）汉川市不动产权第0031093号	汉川市马口镇工业园	工业	11,154.35	无	原始取得
15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开发字第C201309484号	淮安经济开发区山阳大道69号办公楼	办公	3,134.80	无	原始取得
16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字第00820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纬二路北侧锅炉房、食堂	锅炉房、食堂	741.31	无	原始取得
17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字第00821号	楚州工业园区纬二路办公楼	办公楼	948.55	无	原始取得
18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字第00980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纬二路北侧厂房	厂房	6,928.87	无	原始取得
19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字第00981号	楚州工业园区纬二路预混料车间	预混料车间	1,020.55	无	原始取得
20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第C201110730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山阳大道69号（车间1）	工业、仓储	1,936.83	无	原始取得
21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第C201110735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山阳大道69号（车间2）	工业、交通、仓储	1,851.42	无	原始取得
22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第C201110731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山阳大道69号（车间3）	工业、仓储	2,564.14	无	原始取得
23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第C201110729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山阳大道69号（主车间2号）	工业、交通、仓储	1,451.36	无	原始取得
24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715007375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仁和路8号0814918栋全部	工业	1,034.46	无	原始取得
25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715007376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仁和路8号0814921栋全部	办公	642.36	无	原始取得
26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715007377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仁和路8号0814920栋全部	其他	22.22	无	原始取得
27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715007378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仁和路8号0814922栋全部	其他	423.06	无	原始取得
28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715007379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仁和路8号0814919栋全部	仓库	2,925.56	无	原始取得
29	河南安佑	豫（2017）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01695号	官渡组团雨舟路西侧、辉煌四路南侧年产6万吨饲料项目1#车间	工业	6,180.70	无	原始取得
30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5-004753号	东华街道城南南路29号（城南工业区）	非住宅	620.68	无	原始取得

31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4754 号	东华街道城南路 29 号（城南工业区）	非住宅	3,881.14	无	原始取得
32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925 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发区	非住宅	1,046.86	无	原始取得
33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926 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发区	非住宅	486.98	无	原始取得
34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59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35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0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其他	51.65	无	原始取得
36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1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37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2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38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3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39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4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40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5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工业	1,219.26	无	原始取得
41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字第 00057366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综合	2,579.38	无	原始取得
42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字第 00081317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	厂房	5,565.93	无	原始取得
43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字第 00081318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	工业	1,720.72	无	原始取得
44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字第 00092385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	食堂	360.13	无	原始取得
45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市不动产权第 0006171 号	高密市咸家工业区咸家社区红光大街 3457 号等 3 套	工业	9,639.46	无	原始取得
46	广汉安佑	川（2016）广汉市不动产权第 0000556 号	广汉市小汉镇洛阳村 6、7 社 2#车间等	工业、交通、仓储	12,819.58	无	原始取得
47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317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3 幢	工业	54.26	无	原始取得
48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222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4 幢	工业	76.38	无	原始取得
49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046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5 幢	工业	151.26	无	原始取得
50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903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6 幢	工业	408.60	无	原始取得
51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709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7 幢	工业	1,931.68	无	原始取得
52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工业	7,742.01	无	原始取得

		产权第 001526178 号	8 幢				
53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69557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1 幢	办公	1,190.52	无	原始取得
54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152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2 幢	其他用房	1,256.11	无	原始取得
55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640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9 幢	其他用房	54.81	无	原始取得
56	安徽安佑	皖（2017）寿县不动产权第 0001193 号	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创业大道与黄楼路交叉口东南侧	工业	11,968.57	无	原始取得
57	广西安佑	桂（2017）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771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园区凤凰路西段南面	工业、交通、仓储、办公	11,930.24	无	原始取得
58	襄阳安佑	鄂（2018）襄州区不动产权第 0016846 号	襄州区伙牌工业园（伙牌村）	工业	9,138.31	无	原始取得
59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3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集体宿舍	2,073.00	无	原始取得
60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4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294.00	无	原始取得
61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5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2,220.00	无	原始取得
62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6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6,211.00	无	原始取得
63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7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办公	1,501.00	无	原始取得
64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8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111.00	无	原始取得
65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9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169.00	无	原始取得
66	辽宁安佑	辽（2020）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9001602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安佑路 1 号 1 库房	仓库	297.61	无	原始取得
67	荆州安佑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852 号	沙市区观音垱镇皇屯村	工业、配电室	13,232.85	无	原始取得
68	邢台安佑	南房权证南和县字第 60013516 号	天牛东路西侧、岗头街路北侧	办公、工业	10,816.34	无	原始取得
69	陕西安佑	陕（2016）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2867 号	西宝高速以南、西宝高铁以北、东环线以西	办公楼、主车间、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宿舍楼、门房、辅房	10,859.37	无	原始取得
70	江西安佑	赣（2018）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116455 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姑西路 66 号	工业	10,452.45	无	原始取得

71	高州安佑	粤（2017）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864 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	工业	11,389.40	无	原始取得
72	高州安佑	粤（2021）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1162 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	工业	2,625.97	无	原始取得
73	南通安佑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20625 号	如皋市如城街道中山西路 609 号	办公楼、锅炉房、检验室、门卫、配电房、宿舍楼、车间	22,170.72	无	原始取得
74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4 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工业	847.92	无	继受取得
75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3 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1 号仓库）	工业	1,918.82	无	继受取得
76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2 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2 号仓库）	工业	547.01	无	继受取得
77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5 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工业	1,203.91	无	继受取得
78	黑龙江安佑	黑（2016）兰西县不动产权第 0002066 号	兰西县工业示范基地	工业	12,428.86	无	原始取得
79	山西安佑	祁房权证祁县字第 00009016 号	祁县东观镇工业园区	工业	6,961.67	无	原始取得
80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7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办公楼 101 号	办公楼	1,791.67	无	原始取得
81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58673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辅助用房 101 号	辅助用房	347.83	无	原始取得
82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58672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门卫 101 号	门卫	64.99	无	原始取得
83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6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锅炉房 101 号	锅炉房	78.39	无	原始取得
84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5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饲料生产车间 101 号	饲料生产车间	8,014.23	无	原始取得
85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8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	设备用房	264.60	无	原始取得

			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设备用房 101 号				
86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4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2 幢	工业	2,984.88	无	原始取得
87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5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3 幢	工业	3,525.70	无	原始取得
88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6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4 幢	工业	388.85	无	原始取得
89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268079 号	桐乡市乌镇镇南栅斜尖角 1 幢	工业	2,182.62	无	原始取得
90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1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3,387.48	无	原始取得
91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2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1,208.43	无	原始取得
92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3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853.63	无	原始取得
93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579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636.5	无	原始取得
94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780 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2,184.01	无	原始取得
95	湖北津津	鄂（2018）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689 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43.04	无	原始取得
96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5 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车间	5,593.12	无	原始取得
97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6 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综合楼	1,406.57	无	原始取得
98	宣城安佑	房地权证泾县字第 2015038793 号	泾县泾川镇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有限公司 6 号、4 号、5 号	工业用房	602.19	无	原始取得
99	宣城安佑	房地权证泾县字第 2015038799 号	泾县泾川镇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有限公司 3 号、1 号、2 号	工业用房	984.63	无	原始取得
100	乐山安佑	川（2020）夹江县不动产权第 0012670 号	夹江县新场镇凤翔路 8 号 4 幢 A 区-1 层 1 号等 8 处	工业	15,989.09	无	原始取得
101	大理安佑	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 0000205 号	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烟坡片区祥姚公路以南康裕石材以东	工业	12,052.44	抵押	原始取得
102	广西普乐益	桂（2021）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8577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面（3 号办公楼）等 10 处	工业	9,018.92	无	原始取得
103	广西普乐益	桂（2023）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315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面（6 号成品仓库）	工业	1,280.00	无	原始取得

104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34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0 铺位	商铺	252.99	无	继受取得
105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36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3 铺位	商铺	132.04	无	继受取得
106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37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4 铺位	商铺	132.18	无	继受取得
107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38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6 铺位	商铺	156.42	无	继受取得
108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26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5 铺位	商铺	167.90	无	继受取得
109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 产第 0001429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 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7 铺位	商铺	121.84	无	继受取得
110	云南安佑	云（2023）宜良县不动 产权第 0010851 号	宜良县北古城镇工业园区饲 料片区	其他、办公	11,023.69	无	原始取得
111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4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综合楼）	工业	2,207.00	抵押	原始取得
112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2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主车间）	工业	4,072.58	抵押	原始取得
113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0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原料车间）	工业	3,561.84	抵押	原始取得
114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5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成品车间）	工业	2,921.25	抵押	原始取得
115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1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1 号门卫）	工业	123.66	抵押	原始取得
116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 产权第 0024903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 内（2 号门卫）	工业	123.66	抵押	原始取得

注：上表中“他项权利”（抵押、财产保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受限情况”。

2. 境外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

（1）隆佑兴业

根据隆佑兴业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隆佑兴业合法取得公司登记所在地台湾省台南市仁德区保安里开发七路 5 号之土地所有权，地号为仁德区保安段 0001-0000 及 0001-0001 地号，合法取得上开登记所在地建物之所有权，

建号为仁德区保安段 00280-000。隆佑兴业因与华南商业银行融资贷款合同，以上述土地及厂房设定抵押权登记作为贷款之担保品，抵押权登记最高限额为新台币壹亿捌佰万元，抵押权所担保之债权确定日为 2043 年 5 月 26 日。

（2）越南安佑

根据越南安佑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越南安佑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物所有权证书，编号为 CD2747887，土地使用面积 20,049 平方米，使用期间至 2060 年 11 月 22 日，地上物资产有保卫室 123.4 平方米、办公楼 820.6 平方米、食堂 223.7 平方米、2 号厂房 3,949.5 平方米、1 号厂房 3,569.2 平方米。

3. 权属存在瑕疵的不动产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不动产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第一部分之“问题 6/一”。

（二）租赁的不动产及设备

本所律师已于《律师工作报告》披露发行人租赁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情况。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新增一处不动产租赁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标的	坐落	租赁期限	权属证书编号	用途
1	安佑养殖服务	谷学礼	307.14 m ² 的房屋	黑龙江省绥化市兰西县城西街七委三十四组长城公司综合楼	2023.9.25-2028.9.24	兰西县房权证兰西镇字第（2023）00422 号	技术服务站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及子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租赁情况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知识产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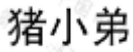
1. 注册商标

（1）境内商标

根据发行人现持有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商标网（查询网址：<http://wcjs.sbj.cnipa.gov.cn/>）的公开信息，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7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权利受限情况
1	安佑生物	68127838		31	2023.05.14-2033.05.13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65927815		31	2023.04.21-2033.04.20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65937604		16	2023.04.14-2033.04.13	原始取得	无
4	安佑生物	65928921		22	2023.04.14-2033.04.13	原始取得	无
5	黑龙江安佑	66271283		31	2023.04.14-2033.04.13	原始取得	无
6	江苏普立兹	65309192		9	2023.01.21-2033.01.20	原始取得	无
7	武汉安又泰	61676057		31	2023.03.28-2023.03.27	原始取得	无

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27 项境内商标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变化原因
1	安佑生物	12540179		31	2014.10.07-2024.10.06	已撤消无效
2	安佑生物	10882376		31	2023.08.14-2033.08.13	续展
3	安佑生物	10882325		31	2023.08.14-2033.08.13	续展
4	安佑生物	10882432		31	2023.08.14-2033.08.13	续展

5	安佑生物	10882290		31	2023.08.14-2023.08.13	续展
6	安佑生物	10654634	安佑乳猪旺	31	2023.07.07-2023.07.06	续展
7	安佑生物	10654836	三奶一旺	31	2023.06.07-2023.06.06	续展
8	安佑生物	10654827	超母	31	2023.06.07-2023.06.06	续展
9	安佑生物	10492044	安佑102人工乳	31	2023.04.07-2023.04.06	续展
10	安佑生物	10492030	妈妈安	31	2023.04.21-2023.04.20	续展
11	安佑生物	10303620		31	2023.02.21-2023.02.20	续展
12	安佑生物	10212658	粉棒	31	2023.01.21-2023.01.20	续展
13	安佑生物	9718294		18	2023.01.21-2023.01.20	续展
14	安佑生物	9718492		20	2023.04.21-2023.04.20	续展
15	安佑生物	9718390		19	2023.01.28-2023.01.27	续展
16	安佑生物	9709061		1	2023.11.07-2023.11.06	续展
17	安佑生物	9397994	康牧安佑	31	2023.03.07-2023.03.06	续展
18	安佑生物	9397982	安佑康牧	31	2023.03.07-2023.03.06	续展
19	漳州日高	10754211	日晋健健乳	31	2023.06.21-2023.06.20	续展
20	漳州日高	10754224	日晋康康乳	31	2023.06.21-2023.06.20	续展
21	山川生物	10387198	维康质	31	2023.03.14-2023.03.13	续展

22	山川生物	10139692		40	2013.02.07-2023.02.06	有效期满
23	山川生物	10139650		44	2012.12.28-2022.12.27	有效期满
24	山川生物	10123290	CENTREE	40	2023.09.07-2033.09.06	续展
25	山川生物	10123357	CENTREE	29	2023.02.07-2033.02.06	续展
26	山川生物	10123308	CENTREE	35	2013.03.07-2023.03.06	有效期满
27	山川生物	10123342	CENTREE	21	2023.04.21-2033.04.20	续展

（2）境外商标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新增境外商标，存在 4 项境外注册商标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地区	注册号	注册日期	专用期限	变化原因
1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65	1993.04.16	2023.04.16-2033.04.15	续展
2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4	1993.04.16	2023.04.16-2033.04.15	续展
3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3	1993.04.16	2023.04.16-2033.04.15	续展
4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2	1993.04.16	2023.04.16-2033.04.15	续展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相关商标注册证所载明的注册有效期内合法拥有上述商标，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该等商标不存在质押及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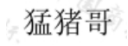
（3）商标授权使用情况

①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3 项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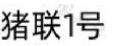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1	安佑生物	茂名傲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303620	31	普通许可	2023.04.12-2024.04.12
2	安佑生物	武汉安佑		1274693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3	安佑生物	武汉安佑		4673893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 项变化的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变化原因
1	安佑生物	浙江博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452944	5	普通许可	2022.02.10-2023.03.10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②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32 项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1	北京农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安佑		61099577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4.03.01
2	周创生	高州安佑		5254712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3	湖南优久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安佑		10676481	31	普通许可	2023.03.07-2024.09.13
4	湖南优久农	河南		10676426	31	普通	2023.03.07-2024.09.13

	牧有限公司	安佑				许可	
5	四川牛角蜂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乐山安佑		62782069	31	普通许可	2023.05.01-2024.05.01
6	沈阳海合源农业有限公司	辽宁安佑	海德新	66481752	31	普通许可	2023.05.10-2026.05.10
7	山东佑邦饲料有限公司	山东安佑	喜佑农	57245766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5.12.31
8	郭相龙	山西安佑		30468655	31	普通许可	2023.04.01-2025.03.31
9	烟台市丰腾众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49280117	31	普通许可	2023.05.01-2024.04.30
10	杨凌汉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NEW HAN QIN 新汉秦	44388322	31	普通许可	2023.06.09-2026.06.08
11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51745356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12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CHIA TAI CONTI	51741744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13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正大康地	51747309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14	宁波爱华农牧高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台佑爱华	18051895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15	哈尔滨安恩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佞农牧饲	3868641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16	南京华多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多映红	46558155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17	南京华多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	FODO 粉蛋宝 Fendanbaofeed	46020238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苏州安佑					
18	河南国牧实业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36393101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19	山东佑邦饲料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喜佑农	5724576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20	苏州登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5549301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21	苏州登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58572702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22	谢银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9723388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23	保山川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安佑	欣众佑	57141097	31	普通许可	2023.04.28-2024.04.27
24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旺大	4463321	31	普通许可	2023.05.08-2023.12.31
25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1654732	31	普通许可	2023.05.08-2023.12.31
26	福州方浩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17526298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4.12.31
27	福州方浩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方之初	50088685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4.12.31
28	漳州鑫益华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鑫益华	61067339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4.12.31
29	怀化市稳名	长沙	稳名之星	55987676	31	普通	2023.04.25-双方合作

	饲料有限公司	安佑				许可	结束
30	重庆犇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犇川	48637019	31	普通许可	2023.02.21-2024.02.21
31	重庆桂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59900534	31	普通许可	2023.03.28-2024.12.31
32	王靖	重庆安佑	康佳菲	1026202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4.01.01

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4 项变化的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即不再被授权许可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变化原因
1	保山川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理安佑		57141097	31	普通许可	2022.02.01-2023.01.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2	何天科	大理安佑		63512669	31	普通许可	2022.07.01-2024.12.31	合同双方不再合作
3	东莞市广佑饲料有限公司	高州安佑		19555566	31	普通许可	2020.09.20-2023.09.20	合同双方不再合作
4	何人涛	高州安佑	六新	43851868	31	普通许可	2022.04.01-2022.12.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5	茂名市科佑农牧有限公司	高州安佑		28042958	31	普通许可	2022.01.01-2022.12.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6	北京农信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安佑	众看	18881709	31	普通许可	2022.03.28-2023.03.27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7	广西桂中远信农牧有限公司	广西安佑	桂中远信	62638905	31	普通许可	2022.02.28-2023.02.28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8	荆州市德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荆州安佑	荆楚鑫	25117594A	31	普通许可	2020.04.01-2022.12.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9	广东恒兴饲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安佑		1694523	31	普通许可	2021.12.20-2022.12.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10	厦门鸿洋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13534393	31	普通许可	2022.01.01-2022.12.31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11	湖南泉润农	长沙	涵佑	37695038	31	普通	2021.12.01-	授权许可合

	牧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				许可	2022.12.31	同期满
12	重庆东方正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安佑		48266765	31	普通许可	2021.08.08-2023.08.07	合同双方不再合作
13	泸州市泸科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明猪	33649646	31	普通许可	2021.03.15-2023.03.16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14	阳江市富民饲料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8494561	31	普通许可	2022.03.16-2023.03.16	授权许可合同期满

2. 授权专利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持有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网址：<http://cpquery.cnipa.gov.cn/>）的公开信息，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7 项授权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权利受限情况
1	安佑生物	一种在颗粒饲料表面喷涂调味糖霜的设备	ZL202223429087.3	实用新型	2022.12.21-2032.12.20	2023.03.21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液态糖霜制备的成套设备	ZL202223288063.0	实用新型	2022.12.08-2032.12.07	2023.04.18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一种在线自动物料检测系统	ZL202221137339.2	实用新型	2022.05.12-2032.05.11	2023.05.12	原始取得	无
4	高州安佑	一种恒温水浴锅	ZL202222736122.X	实用新型	2022.10.17-2032.10.16	2023.03.07	原始取得	无
5	高州安佑	一种饲料检测用试管架	ZL202222725601.1	实用新型	2022.10.17-2032.10.16	2023.03.07	原始取得	无
6	吉林安佑	一种防潮玉米筒仓	ZL202223395044.8	实用新型	2022.12.16-2032.12.15	2023.04.18	原始取得	无
7	吉林安佑	一种旋转分配器	ZL202223395123.9	实用新型	2022.12.16-2032.12.15	2023.05.02	原始取得	无

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 项专利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变化原因
1	安佑生物	一种检测饲料中玉米赤霉烯酮的胶体金试剂板	ZL201320335935.6	实用新型	2013.06.13-2023.06.12	2014.04.09	届满终止失效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在相关专利证书所载明的有效期限内合法拥有上述专利，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该等授权专利不存在质押及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 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作品登记证书》及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出具的《计算机软件登记概况查询结果》，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copyright.com>）的公开信息，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新增著作权。

4. 备案域名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域名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查询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查询网址：<https://beian.miit.gov.cn/>）的公开信息，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新增备案域名。

（四）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审计报告》及相关生产经营设备清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

（五）在建工程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为 162,813,652.33 元，主要系待安装设备、厂区建设及其他项目。

（六）对外投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有 60 家控股子公司、5 家参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其中 4 家为境外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另有 12 家分支机构。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对外投资变化情况如下：

1. 清远安佑注销

2023 年 2 月 16 日，国家税务总局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出具《清税证明》，证明清远安佑所有税务事项均已结清。

2023 年 7 月 28 日，清远市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登记通知书》，准予清远安佑注销登记。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清远安佑注销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注销程序合法合规。

2. 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前注册地址	变更后注册地址
1	玉溪安佑	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研和工业园区滇中（玉溪）粮食物流产业园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研和工业园区滇中（玉溪）粮食物流产业园
2	江西安佑	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慈菇西路 66 号	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慈菇西路 66 号综合楼

3.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万元)	发行人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发行人持股比例
1	贵州安佑	3,000.00	100%	5,000.00	100%
2	陕西安佑	3,000.00	100%	4,500.00	100%

3	山东安佑	3,000.00	100%	4,500.00	100%
4	黑龙江安佑	2,500.00	100%	3,000.00	100%
5	山西安佑	2,000.00	100%	2,500.00	100%
6	信丰安佑	2,000.00	100%	2,500.00	100%
7	武汉安又泰	600.00	100%	1,200.00	100%

4. 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前经营范围	变更后经营范围
1	广汉安佑	生产：配合饲料（幼畜禽、畜禽、种畜禽、水产、水产育苗）、浓缩饲料（幼畜禽、畜禽、种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粮食收购；生猪养殖及销售；养殖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乐山安佑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牲畜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机械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粮食收购；饲料原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机械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粮食收购；饲料原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江西安佑	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水产）、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水产）的研发、生产、销售；饲料及饲料原料销售（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前经营范围	变更后经营范围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生产专用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黑龙江安佑	动物饲料的技术研究及相关技术服务、饲料加工及销售（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4 日）；粮食收购。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谷物销售；进出口代理。
5	邢台安佑	研究、生产和销售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研究、开发动物饲料及相关技术，上述领域和同领域生产设备和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研发和销售高科技生物蛋白产品、饲料功能性添加剂、动物保健品、饲料、普通货运；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山西安佑	研发、生产、销售：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反刍、幼畜禽、种畜禽）、精料补充料（反刍）；饲料及饲料原料购销；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农业转基因生物产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相较于《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未发生其他变化。

（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的主要

财产被设置权利限制的情况如下：

1. 大理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1 月 11 日，大理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理州分行签订《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大理安佑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 0000205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不动产为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0 日期间其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理州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0 日。

2. 贵州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贵州安佑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贵州安佑以其拥有的黔（2021）息烽县不动产权第 0002476 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土地对应的地上在建工程为 2022 年 4 月 2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期间其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3. 文昌青牧原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12 月 2 日，文昌青牧原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抵押合同》，约定文昌青牧原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琼（2021）文昌市不动产权第 0014237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在建工程为 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 日期间其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 日。

4. 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3 年 3 月 31 日，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分别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设备抵押协议》，约定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以其拥有的生产经营设备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30 年 9 月 15 日期间安佑生物与国际金融公司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 2.6 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自动产抵押登记完成之日起至主债权最终解除日止。2023 年 5 月 31 日，安佑生物、广西安佑、

南通安佑与国际金融公司就该等抵押事项完成动产抵押登记。

此外，根据安佑生物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还应当以其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该等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该等不动产抵押登记尚在办理过程中。

5. 玉溪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3年5月17日，玉溪安佑与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玉溪安佑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云（2022）红塔区不动产权第 0006280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9 年 5 月 16 日期间其与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263.2200 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其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在建工程进行抵押借款的行为属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的权利受限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财产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八）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房屋、土地、专利、商标、域名和生产设备等财产系通过自建、购买、租赁、自行研发等方式取得。经本所律师核查，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已披露的瑕疵情形外，发行人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财产权真实、合法，财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根据合同与发行人目前业务规模的对比情况、相关合同对发行人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已签订的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1. 采购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00 万元的重大采购合同及采购战略合作协议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签订主体名称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或类型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安佑生物	嘉吉投资	豆粕（饲料原料）	战略合作协议	2022.1.1-2022.12.31	履行完成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	安佑生物	嘉吉粮油（阳江）有限公司	豆粕（饲料原料）	4,258.68	2022.12.1-2022.12.31	履行完成
3	安佑生物	厦门象屿	国产玉米、进口饲料谷物、豆粕等	战略合作协议	2022.12.12-2023.12.31	正在履行
4	苏州穗满德	锦州玉浓粮贸有限公司	玉米	框架协议	2020.12.3-2021.12.3	履行完成
5	苏州穗满德	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450.00	2022.2.18-2022.5.31	履行完成
6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749.90	2022.2.8-2022.5.31	履行完成
7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872.04	2022.3.2-2022.5.15	履行完成
8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070.17	2022.4.10-2022.5.20	履行完成
9	安佑生物	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	豆粕（饲料原料）	3,416.94	2023.4.1-2023.4.30	履行完成
10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7.1-2023.7.31	将要履行
11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8.1-2023.8.31	将要履行
12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9.1-2023.9.30	将要履行

2. 销售合同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通常签署年度框架性销售合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各年度交易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的重要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云南安佑	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1-2020.6.30	履行完成
					2020.7.1-2020.12.31	
					2021.1.1-2021.6.30	
					2021.7.1-2021.12.31	
					2022.1.1-2022.12.31	
2	广西安佑	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2021.1.1-2021.12.31	
3	山西安佑	寿阳县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19.9.12-2020.9.11	履行完成
					2020.9.12-2021.9.11	
4	赣州安佑	赣州希望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6.1-2021.12.31	履行完成
5	江苏和佑	唐受辛	生猪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6	江苏和佑	梁伟健	生猪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7	江苏安佑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1-2021.12.31	履行完成
					2021.12.24-2024.12.23	正在履行
8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鄄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7.22-2021.9.30	履行完成
9	广西安佑	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2.31-2021.3.31	履行完成
					2021.4.1-2021.6.30	
					2021.7.1-2021.9.30	
					2021.10.1-2022.3.31	
					2021.10.21-2022.3.31	
					2022.4.1-2022.6.30	
					2022.7.1-2022.9.30	
					2022.10.1-2022.12.31	
10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1-2022.12.31	履行完成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1	黑龙江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1-2022.12.31	履行完成
12	山西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01-2022.12.31 2022.7.1-2022.12.31	履行完成
13	驻马店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7.10-2022.12.31	履行完成
14	安徽安佑	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1.1-2022.6.30 2022.7.1-2022.12.31	履行完成
15	广汉安佑	德阳正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1.25-2022.11.24	履行完成
16	大理安佑	鹤庆正邦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6.14-2023.6.13	履行完成
17	重庆安佑	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1.1-2022.12.31	履行完成
18	乐山安佑	四川傲新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19	江苏安佑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6.12.31	正在履行
20	文昌青牧原	海南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9.27-2023.9.26	正在履行
21	安徽安佑	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2	云南安佑	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3	云南安佑	新平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4	黑龙江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5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6	山西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7	驻马店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注：2023 年 1-6 月重大销售合同标准为交易金额超过 2,500.00 万元。

3. 借款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借款期间	担保人	履行情况
1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2020 苏银贷字第 TC811208067391 号	8,000.00	2020.8.31-2021.8.30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2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银 2020 字/第 TC425143 号 202000050088	9,000.00	2020.9.28-2021.9.28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3	安佑生物	农业银行太仓分行	32010120200002046	5,000.00	2020.2.19-2021.2.18	河南安佑、浙江安佑、安徽安佑	履行完毕
4	安佑生物	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2020 年苏州太仓 150301307 借字第 001 号	5,000.00	2020.11.12-2021.11.11	广汉安佑、广东安佑、天津安佑	履行完毕
5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89122020280075	5,500.00	2020.3.13-2021.3.12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6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苏银信字第 TC20210625630062 号	5,000.00	2021.6.25-2022.3.29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7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1280024	5,500.00	2021.1.22-2021.9.10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8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1280224	5,500.00	2021.6.29-2022.3.28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9	安佑生物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512XY2021021674	13,000.00	2021.9.28-2024.6.28	太仓安佑、苏州穗满德、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0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2280050	5,500.00	2022.3.8-2023.3.8	安徽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11	安佑生物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11202S1222024	8,000.00	2022.3.25-2024.3.24	南通安佑、洪平	正在履行
12	安佑生物	民生银行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2000000420979 号	9,000.00	2022.12.22-2024.12.21	南通安佑、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3	安佑生物	国际金融公司	462206	26,000.00	2023.6.30-2030.9.15	房产和设备抵押	将要履行
14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3280079	5,500.00	2023.3.9-2024.3.9	安徽安佑、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5	玉溪安佑	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	HTZ530650000GD ZC2023N00B	6,000.00	2023.5.24-2029.5.23	安佑生物	正在履行

4. 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工程类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供应商	建设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兰州安佑	甘肃再就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二十四万吨饲料生产项目	2,866.00	2021.9.28	正在履行
2	文昌青牧原	江西建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配套饲料厂项目	2,030.00	2021.10.10	履行完成

5. 其他重大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其他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广汉安佑	广汉市小汉镇人民政府	广汉安佑拆迁补偿协议	3,500.80	2021.6.23	履行中

（二）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强饲料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为符合信用标准的客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用于购买公司饲料。公司各报告期末担保情况如下：

1. 期末担保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6,761.39	4,781.91	4,288.94	7,075.15

2. 截至报告期末具体担保模式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履行的担保情况如下：

（1）针对自然人客户，公司与贷款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订《关于“惠农 e 贷”和“助业快 e 贷”业务的合作协议》与《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法人客户，公司分别与贷款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太仓分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合作协议书》和《最高额保证合同》，上述协议约定，发行人向贷款机构推荐有贷款需求的下游客户，贷款机构审核通过后发放贷款，发行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1 亿元，该部分客户同时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公司与新希望集团下属上海厚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公司向上海厚沃提供拟融资的客户历史交易信息，上海厚沃对客户资质及交易数据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给予一定贷款额度，在实际提款时，子公司与下游客户、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安佑-慧养宝使用协议》，子公司将该应收账款通过保理形式进行融资，并由下游客户进行偿还。根据下游客户采购料型不同，子公司向上海厚沃缴纳放款余额的 5%或 10%作为保证金，并在保证金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该部分客户同时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3）公司子公司赣州安佑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担保业务合作协议》，约定赣州安佑向九江银行赣州分行推荐下游养殖户、饲料经销商开展信贷业务，由赣州安佑进行担保，当借款人不能如约偿还债务时，由赣州安佑进行代偿，赣州安佑承担逾期金额 20%的连带担保责任，其中，单个借款人担保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4）公司子公司江苏安佑与贷款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江苏安佑向贷款机构推荐拟融资客户，在贷款机构审核通过后，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3,000 万元，该部分客户向江苏安佑提供反担保。

（5）公司子公司乐山安佑与普惠农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普惠担保与乐山安佑山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协议》，协议约定，乐山安佑向担保机构推荐其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经销商和规模养殖场（户）客户，在普惠担保审核通过后，普惠担保对上述客户向兴业银行济南分行和兴业银行济南市中支行等金融机

构的专项用于购买乐山安佑饲料的贷款提供担保，同时乐山安佑承担 20%或 30% 的担保责任，该客户同时向乐山安佑提供反担保。

（6）公司子公司浙江安佑与贷款机构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了该银行对公司推荐的下游客户的最高授信额度，浙江安佑作为保证人对借款客户从该贷款机构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类客户向浙江安佑提供反担保。

（7）公司子公司重庆安佑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签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循环贷款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下游客户与该金融机构签署《个人循环贷款额度协议》或《中银 E 贷经营贷款额度协议》，公司为其贷款承担全程连带责任担保，该客户向重庆安佑提供反担保。

（8）公司子公司高州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签订《产业链贷款业务合作协议》，约定高州安佑按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客户进行贷款，饲料款专项用于购买子公司饲料产品，高州安佑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同时缴纳 3%合作额度的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担保责任上限），合作贷款余额不超过 1 亿元，该部分客户向高州安佑提供反担保。

（9）公司子公司乐山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分行签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分行乐山安佑山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合作协议书》，约定乐山安佑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客户进行贷款，贷款专门用于购买乐山安佑饲料产品，乐山安佑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并在该金融机构开设保证金账户，承担的单个客户 30%的担保责任，该部分客户向乐山安佑提供反担保。

（10）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及《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下游客户，经该金融机构审批放款后，公司为其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该部分客户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3. 担保代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代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末担保余额	当年代偿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追偿金额	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追偿金额
2020 年	7,075.15	1,255.87	567.92	573.42
2021 年	4,288.94	1,201.64	627.04	648.53
2022 年	4,781.91	632.58	282.18	294.68
2023 年 1-6 月	6,761.39	84.94	25.03	25.03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非洲猪瘟疫病在我国爆发，公司担保的部分生猪养殖客户受非洲猪瘟疫病影响，遭受了较大的损失，使得公司 2020 年、2021 年担保代偿金额较高，随着非洲猪瘟疫病得到有效控制和公司担保业务的进一步把控，公司在 2022 年、2023 年 1-6 月代偿金额大幅下降，担保代偿情况较 2020 年、2021 年明显改善。

（三）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重大合同的形式和内容合法，其中涉及需要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内部决策程序的合同，均已事先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无效、可撤销、效力待定的情形，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均处于正常履行状态，在当事人均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前提下不存在无法履行或违约的重大法律风险。

（四）根据发行人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五）根据发行人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债权债务、关联交易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重大债权债务及关联交易。

（六）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说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对外担保代偿款、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等，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费用、应付押金及保证金等。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真实有效。

（七）前五大客户、供应商

1.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2023 年 1-6 月	1	通威股份	25,478.75	4.43%	配合料
	2	德康农牧	19,205.79	3.34%	配合料
	3	江苏和佑	16,915.93	2.94%	配合料
	4	罗牛山	11,221.19	1.95%	配合料
	5	湖北农业发展集团	10,613.92	1.85%	配合料
		合计	83,435.58	14.51%	-
2022 年	1	通威股份	51,987.09	4.52%	配合料
	2	德康农牧	34,346.27	2.99%	配合料
	3	正邦科技	30,002.94	2.61%	配合料
	4	江苏和佑	29,174.02	2.54%	配合料
	5	新希望	19,950.96	1.74%	配合料
		合计	165,461.28	14.39%	-
2021 年	1	江苏和佑	61,424.33	5.67%	配合料
	2	天邦食品	39,951.64	3.68%	配合料
	3	德康农牧	24,932.26	2.30%	配合料
	4	新希望	20,312.88	1.87%	配合料
	5	通威股份	17,723.05	1.63%	配合料
		合计	164,344.17	15.16%	-
2020 年	1	德康农牧	31,650.61	4.36%	配合料
	2	天邦食品	16,519.30	2.28%	配合料
	3	新希望	11,134.31	1.54%	配合料
	4	唐受辛	7,045.59	0.97%	生猪
	5	梁伟健	6,637.67	0.92%	生猪
		合计	72,987.48	10.06%	-

注：1、江苏和佑包括：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和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等多家江苏和佑下属子公司；

2、天邦食品包括：鄞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天邦食品下属子公司；

3、正邦科技包括：鹤庆正邦农牧有限公司、漳州正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武定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多家正邦科技下属子公司；

4、通威股份包括：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沙市通威饲料有限公司和湛江海先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通威股份下属子公司；

5、新希望指：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贵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南宁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等多家新希望下属子公司；

6、德康农牧指：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和新平德康农牧有限公司等德康农牧下属子公司；

7、罗牛山指：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海南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和贵州农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罗牛山下属子公司。

2.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采购入库口径统计的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2023 年 1-6 月	1	中粮集团	50,434.20	10.60%	玉米、豆粕
	2	嘉吉投资	49,940.42	10.50%	豆粕
	3	厦门象屿	24,683.09	5.19%	玉米、鱼粉
	4	益海嘉里	20,122.10	4.23%	豆粕、面粉
	5	厦门建发	9,204.47	1.94%	玉米
	合计		154,384.29	32.46%	-
2022 年	1	嘉吉投资	89,869.93	8.78%	豆粕、菜籽粕
	2	中粮集团	74,763.09	7.30%	玉米、糙米
	3	益海嘉里	34,942.76	3.41%	豆粕、油脂
	4	厦门象屿	26,153.63	2.55%	玉米、鱼粉
	5	海大集团	19,464.44	1.90%	猪配合料
	合计		245,193.84	23.94%	-
2021 年	1	中粮集团	34,402.05	3.66%	玉米、豆粕
	2	厦门象屿	27,454.26	2.92%	玉米、大麦
	3	嘉吉投资	26,981.27	2.87%	豆粕

	4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1,771.64	2.31%	玉米、小麦
	5	海大集团	19,028.64	2.02%	猪配合料
	合计		129,637.87	13.78%	-
2020 年	1	中粮集团	20,356.31	3.26%	玉米、豆粕
	2	嘉吉投资	19,704.57	3.15%	豆粕
	3	厦门象屿	19,576.29	3.13%	玉米、鱼粉
	4	浙江杭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3,612.60	2.18%	玉米、豆粕
	5	益海嘉里	12,056.82	1.93%	豆粕、油脂
	合计		85,306.59	13.65%	-

注：1、中粮集团指中纺油脂有限公司、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和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等多家中粮集团下属子公司；

2、嘉吉投资指嘉吉粮油（阳江）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和东莞嘉吉粮油有限公司等多家嘉吉投资下属子公司；

3、益海嘉里指益海嘉里（兴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泉州福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等益海嘉里下属子公司；

4、海大集团指东莞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东莞市海麒饲料有限公司等海大集团下属子公司；

5、厦门象屿指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等厦门象屿下属子公司；

6、厦门建发指厦门建发农产品有限公司、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等厦门建发下属子公司。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经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无合并、分立、增资扩股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重大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二）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无拟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用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章程（草案）》未发生变化。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的授权或重大决策，均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所规定的决策程序，该等授权或重大决策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本所律师已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披露了发行人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基本履历及其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2023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中，发行人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变化，继续连任。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发行人最近 3 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和财政补贴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纳税资料、《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在 2023 年 1-6 月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2023 年 1-6 月税率（%）
增值税	饲料销售增值额、销售自产农产品增值额	免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3.5、5、7
企业所得税	牲畜饲养所得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发行人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5
陕西安佑、赣州安佑、广汉安佑、重庆安佑、大理安佑、信丰安佑、云南安佑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	
湖北津津、武汉安又泰、江苏普立兹、上海森昶、四川纽克泰德、江苏腾鲲、安佑养殖服务、汉川安佑、重庆安佑生物、武汉元生肽、山川进出口、内蒙古安佑、宜宾安佑、抚州安佑、浙江隆佑、广西中良旺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
隆佑兴业、越南安佑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利得税	20
香港欣佑		16.5
辉业环球		0.00
其他子公司	无	25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执行的上述税种、税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境内

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包括：

1. 增值税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规定，发行人生产、销售饲料免征增值税，发行人及各公司分别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发行人下属养殖类企业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生猪的养殖与销售项目享受该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生猪养殖免征所得税，发行人下属养殖类企业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

②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22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2614），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23年-2025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2018年11月30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4393），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18年-2020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2019年12月5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2006957），太仓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19年-2021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通知所称西部地区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

《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号）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政策的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2020]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所称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江西省赣州市。

④根据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通知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21]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22]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

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税[2023]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⑤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 年第 6 号），所有行业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大理安佑 2020 年度、驻马店安佑 2021 年购进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器具享受加速折旧相关优惠政策。

3. 其他优惠

根据财税[2022]10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税[2023]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财政补贴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2023年1-6月内享受的财政补贴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财政补贴”。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享受的上述政府补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税务行政处罚

根据税收征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新增税务处罚事项。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受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产品质量、技术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应急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生产期间，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所律师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披露了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的总体发展战略、近期发展规划与其主营业务一致，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新增涉案金额在 1,000 万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山东安佑与蓝思种业产品质量纠纷案件新增进展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第一部分之“问题 6/六/（一）/1. 山东安佑所涉诉讼的最新进展”的回复。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大理安佑新增 1 起行政处罚，具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第一部分之“问题 6/四/7. 大理安佑所受行政处罚”的回复。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处罚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处罚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已审阅了《招股说明书》，并着重对引用本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的相关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的法律风险。

二十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的劳动用工情况

1. 经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劳动用工及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日期	项目	境内员工人数	退休返聘人数	应缴人数	缴纳情况	
					实缴人数	缴纳比例
2023.6.30	养老保险	3,321	111	3,210	3,126	97.38%
	医疗保险				3,117	97.10%
	失业保险				3,124	97.32%
	生育保险				3,117	97.10%
	工伤保险				3,134	97.63%
	住房公积金				3,130	97.51%

注：上表中的职工人数、缴纳人数、未缴纳人数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含境外子公司）总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有少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原因在于：

（1）大部分未缴纳社会保险的为当月新入职员工，由于各地政策差异，社会保险账户开立及迁移需要一个过程，部分新入职员工社会保险账户正在开立或迁移过程中，公司暂无法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2）部分员工在原单位已趸缴社会保险至退休年龄或维持在原单位缴纳，无须重复缴纳社会保险；

（3）部分员工已在当地农村或城镇参加个人社会保险缴纳，无须重复缴纳；

（4）部分员工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有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在于：

（1）大部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为当月新入职员工，由于各地政策差异，住房公积金账户开立及迁移需要一个过程，部分新入职员工住房公积金账户正在开立或迁移过程中，公司暂无法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2）部分员工在原单位已趸缴住房公积金至退休年龄或维持在原单位缴纳，无须重复缴纳住房公积金；

（3）部分员工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

2. 劳动及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出具的意见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核查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 发行人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实际控制人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棠、洪福佑作出如下承诺：

“1、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任何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受到追溯，包括但不限于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

管部门支持；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的款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本企业/本人将敦促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为员工按期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综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确保发行人不会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问题而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不构成本次首发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十三、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根据《首发注册管理办法》《编报规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安佑生物作为发行人符合《首发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事项及其他任何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上述各方面均已符合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资格和条件；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出具之日，在本所律师核查的范围内，发行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招股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的内容适当。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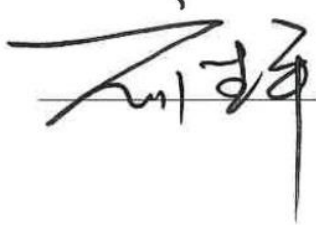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专用签章页）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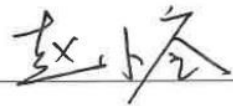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乔佳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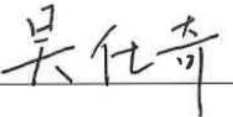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张伟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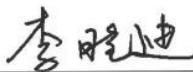
赵小岑



吴仕奇



李晓迪



2023年 12月 24日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财政补贴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产业发展资金补贴	2,576,000.00	25,759.98	51,519.96	51,519.96	51,519.96
黑龙江安佑基础建设补贴款	4,670,000.00	47,125.20	94,250.40	94,250.40	94,250.40
2014 年农产品加工农业产业化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2,080,000.00	52,000.00	104,000.00	104,000.04	104,000.04
安全生物技术改造省级技改奖励资金	400,000.00	42,266.87	77,419.32	77,419.32	77,419.32
广西安佑年产 18 万吨饲料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390,000.00	19,500.00	110,032.86	39,000.00	-
寿县管委会投资补助	949,300.00	24,445.50	48,891.00	48,891.00	48,891.00
荆州安佑基础建设补贴款	747,000.00	7,648.44	15,301.25	15,323.08	15,296.88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饲料成品散装仓机组生产线项目奖补资金摊销	350,000.00	18,260.88	36,521.76	36,842.11	36,521.74
135 标准厂房建设补贴	880,000.00	22,000.02	44,000.04	44,000.04	44,000.04
长沙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补贴	140,000.00	8,400.00	16,800.00	16,800.00	-
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	4,554,938.00	45,549.36	91,098.72	91,098.72	91,098.72
信丰安佑土地补贴	1,037,199.90	11,034.06	22,068.12	22,068.08	22,068.12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资金	1,500,000.00	75,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法库管委会基建补助	1,350,578.00	33,764.48	67,528.96	67,528.92	67,528.92
酵母项目三通一平补助款	629,000.00	6,342.86	12,685.71	12,685.71	12,685.68
宾阳县 2018 年度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	678,200.00	6,908.66	13,817.32	13,817.32	13,817.40
2021 年度南宁市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480,000.00	87,272.73	174,545.50	174,545.46	-
金坛产房改造	6,000,000.00	-	-	-	820,754.81
黑龙江和佑畜禽粪污资源设备补贴	2,000,000.00	-	-	-	135,593.20
自贡巴佑猪场设备建设补助款	3,760,000.00	-	-	-	93,999.99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瓦房店恒丰良种猪养殖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	200,000.00	-	-	-	8,928.55
2021 年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中小企业技术改造转型资金	120,000.00	3,171.81	4,229.07	-	-
高州安佑水产饲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121,400.00	60,616.20	121,232.41	-	-
重庆安佑荣昌区投资补助	2,256,607.81	85,693.98	85,693.98	-	-
长沙安佑外部形象改造工程补助	100,000.00	10,344.83	20,000.03	-	-
武汉元生肽土地出让金返还	2,570,000.00	22,945.68	3,344.48	-	-
乐山安佑年产 18 万吨饲料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2,330,000.00	62,057.63	3,345.48	-	-
2022 年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中小企业技术改造转型资金	380,000.00	10,857.14	-	-	-
一期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	398,577.60	11,554.44	-	-	-
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50,000.00	3,389.83	-	-	-
南通安佑土地使用权补贴	6,327,755.00	63,376.02	126,752.04	126,752.04	126,752.04
合计	51,026,556.31	63,376.02	1,491,732.93	1,186,542.20	2,015,126.81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1 年度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扶持资金	1,300,000.00
企业增产增效奖补资金	571,350.00
太仓市社保局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费	400,000.00
2021 年度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000.00
太仓市工业经济贡献奖励	267,700.00
招工补贴	262,162.22
水电气补贴	256,922.26

项目	金额
2023 年 1 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200,000.00
2022 年第一批太仓科技领军人才奖	150,000.00
2021 年度南宁市新增上规入统工业企业补助	100,000.00
2023 年度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补助	80,000.00
拆迁补偿款	77,203.50
科技创新奖励	55,000.00
2022 年福建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41,700.00
稳岗补贴	29,000.00
春节慰问金	24,000.00
2022 年度在用授权发明专利奖补资金	20,000.00
扩岗补贴	19,500.00
失业补贴	18,769.73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补贴	15,500.00
留工补助	11,500.00
2022 年南宁市年工业企业数据填报工作补助	700.00
2022 年样本企业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补助	420.00
合计	4,201,427.71